

新新人类

书林小光

丛书

王周生

# 陪读夫人

*Peidufuren*

華齡出版社

新新人类边缘小说丛书

●王周生 著

# 陪读夫人

華齡出版社

# 序

是呀！生活是如此丰富了，现代人的生活方式是老一辈人想也不敢想的啦，看电视太没劲，可以看碟呀！感觉气候太正常了，可以看一些灾难片；感觉生活太平淡了，可以看些鬼片或恐怖片；感觉性生活太乏味了，可以看一些“1,2,3”级片嘛！觉得自己做饭不好吃的，可以上饭店；觉得在家无聊，可以旅游。国内咱不走，就去“新马泰”；要是觉得闲得慌，就去健身房或去迪厅，在那强烈的音乐声中，散尽身体中多余的精力；要是还觉得无聊，就联入英特网吧，天南地北，一通神聊，说不定还能找到些漂亮的MM，互相碰撞出闪耀的网络爱情火花呢……

**钟鲲(北京作家,主要作品:《言情故事》)**

我们新,是新在观念上,是新在生活方式上,我们有比前人更新的知识结构和行为准则。我们大胆,是在爱情方式上的大胆和做事风格突破传统限制的大胆,女性可以主动追求自己喜欢的男性,也可以放弃一段已经没有感情的婚姻,在事业上冲锋陷阵无所畏惧,在生活中自由自在想怎么玩就怎么玩。我们前卫,是因为我们敢于战胜别人无法想象的困难,尝试别人不敢尝试的东西,比如蹦极,比如赛车,比如把头发染来染去穿十公分厚的大头鞋。我们优秀,是因为我们身心健康,人格完整,有自己明确的人生目标,并且知道怎样去达到,然后按照自己的方式向这个目标冲刺。我们也有这一代年轻人共有的通病:浅薄、浮躁、急功近利和冷漠,但我们仍在努力地做着自己。我们努力工作,努力生活,我们自食其力,挣着我们多或不多的薪水,过着我们好或不好的生活,但一切都是我们自己做出的选择。“七十年代以后”的人是健康的、明朗的,他们活跃、勇敢、有爱心、富

于理想，开明而知大义，但也很现实，不会做无谓的牺牲，相信努力付出就会有回报。

**棉 棉(上海作家,主要作品:《好孩子都有糖吃》、《糖》):**

我喜欢用“糖”来作为作品的名字，它的意义和礼物是一样的，生活再不幸，也要把它当成一块糖；正是因为生活中有太多的痛苦和垃圾，我们才要因为爱而活下去，把痛苦和垃圾转化成糖吃下去。我们所有的痛苦都来自于年轻，来自于爱。其实痛苦是每一代人都经历到的，只是我们比我们的上一代人更复杂一点、杂质多一点、自私一点。我们有太多蒙昧和野性，如果说我们对生活的感觉是什么，那就是支离破碎，长不大，我小说中的人物也像是永远也长不大一样。原因是大量的信息涌进我们的生活中来，好像被打开了一扇窗，看到了大海，但没有人为我们解说大海是一个怎样的东西，所以我们不知道外面的世界到底是什么。然后，我们不反抗，我们和前辈人不一样，他们生命中有很强的抗争意识，但是我们没有。我们始终活在追问之中，诱惑很多，选择很多。现在对我们谈负责任太早了，而要谈“爱”。我们并不是全无责任感，我们也想负责任，但是负什么责任？怎么负？我们现在没有能力负责任，也没有负责任的想法。人们越来越自私了，空谈责任是没有用的。我在小说中提到性，但是它的背后其实是“爱”的问题。毋庸置疑，找不到爱是肯定的，因为它太稀缺了。这个问题是任何时代共同的问题，只不过现在被张扬出来了。

**石 康:(北京作家,主要作品《晃晃悠悠》、《支离破碎》):**

我觉得我是一个失败的作家。失败完全是对个人而言，也只能对个人而言，跟读者没什么关系。我的书卖得好，完全是读者的误会，至少相当一部分是误会。比方《晃晃悠悠》中有一段，写暑假中“我”看了一堆言情小说，从杜拉斯到海明威的《永别了武器》。我本意是讽刺的，蔑视的。结果读者来信说，他(她)也喜欢那些作家，跟我特有共鸣。再比方结尾，我仿情书滥情了一大段，那意思也是调侃的，结果读者来信说他(她)特感动，你说这叫什么事儿。小说里的事儿都是大同小异的，关键在你是不是发现了不同于别人、前人的意

义。我对小说的看法可能是比较保守。我觉得好小说就得有新的想法。这就是一种趣味,我的趣味就这样。像什么巴尔扎克、雨果,像什么塞林格、莫里亚克,我没觉得他们有什么。像博尔赫斯,不就是写得短小而神秘,能写得短小而神秘的人多了去了。

### 陈村(作家)

可以说,70年代作家中的很多人,他们所描摹的生活和他们自己的生活并不是重合的,在某种程度上说,并不非常真实,而是有一种在舞台上的感觉,是他们想要得到,但是没有实现的时尚生活。但是这个群体中出现了一个好的现象,城市到了他们的笔下,整体地纳入了他们的视野。以往我们的文学作品从本质上来讲带着相当浓厚的乡土气息,即使描写的是城市生活,但是仍然带着无法磨灭的农村的思维。在我们的传统爱情价值观中,没有爱就没有性,如果说有爱,那么性也就成为惟一的性。但是他们所谓的希望有爱又有性,统统变成了一种托词。从心理学上的角度讲,是因为他们自己的不安全感,不知道一脚踩出去是什么,才留恋以前的东西。这一代人并不是说找不到自己,找不到自己应负的责任。他们的青春期被无限地延长了,赖着不肯负责任,大家都在回避、逃避责任,最好就处在一种不必负责任的状态中。但是负责任的一天会到来的。70年代作家在作品中对价值观和道德感冷漠也好,欣赏也好,他们的确没有树立起无论是东方的或者是西方的价值观,但是社会不会容许你永远处于不负责任的状态。你可以不负责任,但是生活会教训你的。

### 郅元宝(复旦大学中文系教授,文学评论家)

70年代的这批作家其实彼此之间的差异是很大的,不能够一概而论。很多人都认为一些人的作品就代表了社会的一种倾向,把作品当作展现社会的窗口。在相同的背景下面,他们形成共同的思维方式,或者有一些共鸣,但个体的创作都是非常各异的。

### 杨扬(华东师范大学教授,文学评论家)

1976年之后,中国的文学界出现过四种作家类型,王蒙、张贤亮等为代表的“右派”作家,王安忆、韩少功等知青作家,余华、苏童等先

锋作家,在90年代早期出现了60年代中后期出生的邱华栋、朱文等晚生代作家。在1996年之后,70年代的这一批人出现了,他们的特点是除了对物质生活的感受之外,整个精神状态也产生了变化。他们不像前面的四种作家一样,一定要抓住一些东西,一定要和一些东西对抗,精神的也好,物质的也好。他们缺少“文革”或者思想解放的背景,他们的作品只是表现自己的自在状态:流浪艺人、酒吧生活和性爱,没有底蕴,没有根基,自己都把握不住自己,像行云流水一样在社会上流淌、漂泊。他们对现实生活的感受和前人不同了,他们除了对物质生活的渴望之外,更渴望自由、不受约束的生活。他们的小说,比如棉棉的《啦啦啦》,带有强烈的自言自语和自我歌唱的色彩,不与任何的东西对抗,好的坏的,他们全不理睬。他们还关注到了欲望的描写,集中在性上。但是以往的作家对性的描写带有思考的性质,比如王蒙写性与政治,贾平凹写性与文化,而这一代人对性的看法就更加放松,没有精神负担,而只是一种存在的方式。这其实是社会开放和宽松的标志,人们可以大张旗鼓地来讨论性了。他们的作品大量地涉及酒吧、舞厅和宾馆等,但并不代表他们自己就沉沦在里头,相反地,他们自己的生活反而非常艰辛,所以这些场面仅仅是描写而已。而这种表现,有他们自己的美学合法性,这是现代都市中实实在在地存在的现实。

## 目 录

- 1 / 陪读夫人 / 王周生  
232/ 厨房 / 徐坤  
250/ 热狗 / 徐坤  
301/ 游行 / 徐坤

王周生

## 陪读夫人

### 第一章

“艾拉，艾拉！”露茜亚在楼梯口，对楼下厨房里忙碌着的蒋卓君叫道，“你怎么能让汤姆这样睡？”

蒋卓君一惊，不知发生了什么。她把正被削皮的土豆往水池里一放，在围裙上擦着手，向楼上跑去，“怎么了，西比尔太太？”

“你怎么让汤姆仰天睡？”露茜亚微微地皱着眉，蓝灰色的眼睛明显露出责备的神色。

“对不起……这有什么不对吗？”蒋卓君困惑地望着她，不知错在哪里。

“当然不对！婴儿要趴着睡，你难道不知道吗？”

“不知道啊！”她摇摇头，给弄糊涂了。

“难道你们中国的婴儿不是趴着睡？”露茜亚奇怪了。

“我们中国的婴儿都是朝天睡或侧睡，森森从小就是这样睡的



呀。”

“天哪，世界上竟有这样的事，太可怕了！”露茜亚扬起两条弯得非常好看的眉毛，惊愕地望着蒋卓君。“婴儿应该趴着睡，这样才能防止回奶时窒息，你们中国人怎么能这样呢？”

中国人为什么不能这样呢？蒋卓君同样惊奇地望着露茜亚。几千年沿续下来的习惯，哪一个新生命的开始不是这样的呢？包在蜡烛包里，朝天躺着，嗷嗷待哺。她不曾听说有哪一個中国孩子因朝天睡而回奶窒息死的，她倒十分担心露茜亚说的美国这种合扑睡的方法有窒息的可能。于是她小心翼翼地辩解说：“趴着睡是否会妨碍呼吸？而且也不利于肺部发育……”

“噢，不！”露茜亚不容置疑，“我们美国孩子一生下来就趴着睡的，医生说这是安全的重要保证，我希望你一定要按美国的方法去做。”她注视着仍然显得迷惑不解的这个中国保姆，不无担心地问：“我想你能够做到的，是吗？”

“是的，西比尔太太。”蒋卓君点点头。

“对了，你有没有记住紧急电话号码？”露茜亚仍旧不放心，“万一孩子有什么事，你一定要打这个电话，马上就会有人来帮助你的。”

“是的，电话号码是911，你告诉过我，西比尔太太。”

“哦，不，请不要叫我西比尔太太，就叫我露茜亚，不然让人听了，以为我们家等级深严。美国是个平等的国家。虽然你帮我照料孩子，可是我们两家住在一起。我们应该是朋友，不称姓氏，你说对吗，艾拉？”

“对的，露茜亚。”蒋卓君点点头，有点感动。她真想说，那么露茜亚，也请你别叫我艾拉好吗，我不喜欢这个洋名字，就叫我卓君，这是我父母给我取的最好听的名字。可是，她忍住了。今天是第一天到西比尔家工作，还是忍着好。

面试那天，露茜亚曾经再三说，“卓君”两个字的音她发不来，

她要给她取一个好看的英文名字。出于礼貌，蒋卓君只是笑笑。没想到今天一来，她就“艾拉”这样一个名字赠送给她，还说她想了一个晚上才想出这个与众不同的名字。她解释说，“艾拉”是翅膀的意思，“你想，艾拉——翅膀，翅膀有多重要！一个人有了翅膀就是一个自由的人，想飞到哪里就到哪里。翅膀虽然不是身体，可是，身体全靠翅膀才能飞翔！”她洋洋自得，全然没有注意蒋卓君为难的神色。完了，她说：“你真幸运，这样轻而易举就得了个好看的英文名字，你应该付给我报酬。在美国，一切体力和脑力的支出都应该得到报酬。”蒋卓君微笑地听着这些新鲜的话，暗自惊讶她的直率。

终于没有对露茜亚说“不”，她顺从地接受了“艾拉”。

她毕竟不是二十年前那个单纯、幼稚蒋卓君了。北京来的红卫兵小将气势汹汹来学校点火，逐个查着他们的成份。一听她的成份就皱眉头。她不是工农出身，也不是剥削阶级家庭出身，她是介于两者之间的非劳动人民子弟。父亲是中学教师，母亲是小儿科医生，一个臭知识分子的女儿。他们挑岔子说她的名字是四旧，什么“君”不“君”的，全是封建那一套！他们要她当场改名叫“向红”；他们要她举起造反的大旗；他们说革命的站过来，不革命的滚他妈的蛋！她倔强地顶在那里，硬是不肯去贴宣布改名字的大字报。要不是好朋友吴梅妹从中解围，她差点儿挨北京红卫兵的皮带。初生牛犊不怕虎，那时，她才十六岁啊！十六岁的她，透明得像个玻璃娃娃。

北京红卫兵没有能改变的事竟让一个美国人轻易地改变了。来美国这几个月，她看见有些中国留学生取了个洋名字，曾经打心眼里不舒服，她鄙视他们急急忙忙地全面洋化。现在轮到自己，她才明白，这是打工的需要，方便老板的需要，总之，是赚钱的需要。就像中国人叫不清西方人的名字一样，美国人很难发中国字的音，也很难记住中国人的名字。虽然她压根儿不喜欢“艾拉”这个洋

名,但眼下只得顺从,只好忍耐。为了一个名字就忍耐不住是会吃亏的。好在她能自己排解。讲到底,名字不过符号而已,演员演戏,各有角色名字,为什么不能权当自己在演戏呢!艾拉——翅膀,管它呢,就演一个保姆艾拉,当一回不会飞的“翅膀”吧。找一个这样的工作不容易,一家三口住在美国人家中,包吃包住,还有四百美元工资一月,别人想找都找不到。她是带着孩子来伴读的,靠丈夫的助教金很难维持一家三口的生活,再说她也想读书,钱的问题是当务之急。

蒋卓君快步走进汤姆房间。西比尔家的楼上两间卧室一间书房。汤姆的卧室紧挨着西比尔夫妇的房间,银灰色的地毯柔软舒适,五颜六色的小摆设玲珑有趣。她将婴儿床的栏杆轻轻放下,小心地捧起汤姆,将他翻过身去合扑下来。唉,美国人竟然要婴儿趴着睡,真是罪过!她摇摇头,心里不免有点害怕,要是汤姆将头一动,鼻子闷在枕头里,不就会窒息吗?可是,她没有权利按中国人的习惯支配这个美国孩子。习俗是很难改变的,即便世界大同,没有国家之分,一个地区一个民族特定习俗也不可能被统一起来的。

她注视着汤姆,他的右手姆指含在嘴里不停地吮着,发出啧啧的声音。这个才十个月的男孩有着一头细软的金黄色的头发,一双蓝的像海水似的清澈的大眼此刻被长长的睫毛遮盖着,雪白的肌肤柔软细嫩,小脸红通通的像只熟透的苹果。多像个美丽的小天使!想起面试那天,他们一家三口来到西比尔家。一进门,森森指着汤姆就叫起来:“妈妈,瞧,一个洋娃娃!一个真的洋娃娃!”他们被这可爱的洋娃娃所吸引,眼睛不停地围着他转。她惊叹造物主如此神奇,会造出这样完美可爱的小生命。这样漂亮的娃娃,只有在国内玩具商店的橱窗里才能见到。他们一齐称赞小汤姆,露茜亚很高兴,她说:“我知道我的汤姆很漂亮,但是,你们难道不觉得中国的孩子更可爱吗?小眼睛,往上翘,像你们京剧里的那样,”

她指着森森说，“瞧，你们儿子，眼睛细细长长的，眼角也有点微微往上翘，眼珠那么黑，像两颗黑葡萄，我们的眼睛里是怎么也长不出黑葡萄来的！”大家一听都笑了。洋人说中国娃娃好看，中国人说洋娃娃好看，蒋卓君想，怪不得美国玩具商店里那些卷心菜娃娃都是眯眯的小眼睛，翘翘的鼻子，有的脸上还涂着雀斑，扎着两条土不拉及的小辫。而中国的玩具商店里大多是金黄头发、蓝眼睛的洋娃娃。人看惯了自己的同类，就喜欢猎奇。

蒋卓君站在汤姆的床前呆呆地想着，她相信缘份这东西，那天汤姆一看到她就伸手要她抱，还用湿湿的流着口水的小嘴亲她的脸颊，傻乎乎地对她笑。后来汤姆又发现了森森，就挣扎着下来要和森森玩。所有的孩子都把小生物引以为友，森森才六岁半，当然算小生物一个。他们在地毯上玩汤姆的玩具，好多啊！不要说森森没见过，蒋卓君长这么大也没见过如此五彩缤纷，花样繁多的玩具，有音乐盒，有会说英文字母的娃娃，有会跳舞的木偶，遥控汽车……既能启迪婴儿智力又具娱乐作用。临走，汤姆舍不得森森，到底才十个月，还不会走路，蹒跚着爬起来追了两步，就摔倒在地，哇的一声小手塞在嘴巴里就哭了起来。森森也不舍得汤姆，回过身来把他抱了又抱。这些细节，露茜亚全看在眼里。也许这就是她决定雇佣蒋卓君的重要原因……

她轻轻地把汤姆放在嘴里的姆指拔出来，汤姆的嘴咂了咂，很快又把姆指放回嘴里。她摇摇头，心想吮手指不好，很不卫生的。就伸出手来，想再一次阻止汤姆的这个坏习惯，忽听露茜亚在背后轻轻地说：

“不，艾拉，让他‘enjoy’（享受），吃手指有什么不好？”蒋卓君缩回手，回头一看，露茜亚正站在房门口注视着她。今天她非常不放心，总在悄悄观察她。明天是她生孩子后第一天上上班，要是蒋卓君不能按她的要求照看汤姆，她就无法安安心心上班。这一瞬间，蒋卓君突然觉得自己像鲁迅笔下的祥林嫂，被人监视着，这也不

是,那也不对。今天上午,她陪汤姆在起居室玩。汤姆拿起一本小人书就往嘴里塞,她立即阻止。露茜亚突然出现在门口,说:“不,这没关系,书是棉布做的,刚洗过,让他吃就是。”她仔细一看,果然书是由一页页画着故事内容的花布粘成的,撕不破,咬不坏,露茜亚不说还真看不出。露茜亚还告诉她,现在美国有人正在试验一种能吃下去的书,有甜味,有营养,一定会受家长欢迎。蒋卓君觉得主意虽然不错,但是美国人太宠孩子。在她看来,孩子咬书、撕书是不对的,应教育他们不要这样做,而不是千方百计提供他们撕书咬书的便利。但是露茜亚说,这是孩子们的一种享受,不该阻止。“不要总是对孩子说“No”,这不是教育孩子的好方法。”她强调说。

蒋卓君不以为然。比起她来,自己总算还有一点带孩子的经验,森森是她一手带大的,一个很健康很乖的好孩子,难道这些经验在这儿都行不通了吗?

露茜亚见蒋卓君脸上闪过一丝不悦的神色,就解释说:“吮手指是一种美好的享受,像我,一直吮到六岁,这并不妨碍别人,也从来没人阻止我。后来,我自己认为不再有什么意思,就停止了。”

“那么,手指上的脏东西都吃下去了!”

“是啊,正因为这样,你要常给汤姆洗手才是,要用婴儿药水香皂。而且婴儿皮肤很嫩,手指长时间浸在唾液里皮肤会发白,受损,所以要涂些宝宝油。这些用品都在汤姆浴室柜子的第二格,你要记住,不要忘了。”

“我不会忘的,露茜亚。”蒋卓君应着,心里觉得实在不可思议。怪不得她在街上和超级市场上常常看到那些坐在手推车里的孩子老是把手指放在嘴里,推车的大人视而不见。现在她才明白,美国人不是视而不见,而是看得清清楚楚,然后他们为孩子创造条件,让他们放放心心地吃,供他们更好地享受自己的手指。她情不自禁地摇摇头,喃喃地说“我不能理解……”

“我也不能理解，中国人和我们美国人在带孩子的问题上有不少分歧呢，更不要说政治上了。”露茜亚揶揄道。

“可是，不管有什么不一样，我们的孩子都成长得很好。在国际比赛中，我们得的奖不比你们少。”蒋卓君不服气了。

“是啊，据说你们的数学成绩特别好，让美国人羡慕得要死。可是我们美国孩子的个性比你们强，他们胆子大，敢冒险。你们中国孩子被限制得太多，不利于个性的发展。我曾经看到一篇文章，说你们中国农村的新生婴儿用一块布包住，还用绳子捆起来。一生下来就不允许伸胳膊伸腿，这简直太残酷了！”

蒋卓君一愣，她说的不是蜡烛包吗？这可不是中国农村的专利，露茜亚真是少见多怪！难道孩子包蜡烛包也能和抑制个性联系起来吗？不过，要是露茜亚不说，她从来没有思考过这个问题。中国的孩子一生下来都这么裹着，一代代传了下来，要是不合理早就应该淘汰了。她还以为全世界新生儿都这样的呢！她连忙解释说：“其实，我们并不是紧紧地捆住婴儿，更不是用绳子，而是一根细细的带子，a strap, not a rope, 只是轻轻地绕着。”她还想告诉她，上海人把这叫做蜡烛包，可是，她不知怎样翻译“蜡烛包”这个词，感到有点理屈词穷，只好作罢。

“为什么要这样包裹着呢？”露茜亚问。

是啊，为什么呢？她想了想，说：“我猜想……也许是为了抱着方便。”可是露茜亚笑了，她显然不相信这种解释。

要是妈妈在就好了，蒋卓君想，妈妈做了几十年小儿科医生，她一定思考过这些问题。对了，写信回去问问，等妈妈回了信，她会有时间向露茜亚解释的，中国的“蜡烛包”文化一定有它特别的意义。

露茜亚并不想更多地探究中国的育儿方式，她从汤姆房间的小书架上抽出两本厚厚的书，一本叫《当心你的孩子意外》，另一本是《婴幼儿心理学》，递给蒋卓君，“你有空看看，这是美国的育儿理

论,对你照料汤姆很有用。”

“好的,我很高兴读这些书。”她接过来,心想这倒是学英文的好机会。两本书中生词一定不少,要是认真学,就等于上英文词汇课呢!

回到厨房,已经快五点了,得赶快做饭!今天第一次给美国人烧中国菜,应该拿出本事来,让他们好好尝尝中国菜肴的美味。

“妈妈,我饿了!”森森不知什么时候走到她身边悄悄地说。他两点半放学,这儿的学校什么作业也没有,又没小朋友和他玩,无聊得很。蒋卓君叫他写汉语拼音和中文字,他写了半个钟头,很觉乏味。又躲在房间里看了老半天电视卡通片《猫和老鼠》,现在他要吃了。

“先吃点饼干好吗?”蒋卓君用一把特制的弹簧刀迅速地削着土豆皮。

“饼干没了。”森森摊开两手。

“那么吃几块巧克力。”

“巧克力早吃光了。”森森苦着脸。

“这……”蒋卓君看着可怜巴巴的儿子,不知怎么办才好。她望了望立在厨房一角的大冰箱,里面有面包、蛋糕、巧克力、冰淇淋、熏牛肉条、奶酪……应有尽有。虽然说好他们一家在这儿包吃包住,可是,这毕竟不是自己家的东西,她不敢冒然到冰箱里拿点什么给儿子吃。上个月,她曾在—个美国医生家做过清洁工,那老人把大门钥匙给她,指着冰箱说:“吃的全在里头,任何时候,想吃什么,饮料、面包、甜食、水果,尽管拿。Help-yourself! (自己动手)”她也亲眼看见美国人家的客人可以自己跑到厨房,开主人冰箱,拿东西吃。饮料和食品在美国就像中国人一杯茶那么普通,连街上的流浪汉也不愁吃不上面包和牛奶。可是,出于中国人的习惯,没有别人三请四请蒋卓君自己是不好意思拿的。何况今天是

他们住到西比尔家的第一天，她还了解他们，不知道是不是所有的美国人在这方面都很随便。

于是，她叫森森忍一忍，“去喝点水吧，我们要等乔丹下班才吃晚饭。等会儿我打电话告诉爸爸，叫他买点饼干回来。”她打开冰箱，拿出鸡肉放进微波炉化冻。森森瞅见一冰箱好吃的东西，只好咽了口口水。他不高兴地说：“妈妈，这里一点儿也不好！连个小朋友都没有，你也不和我玩了。”

才第一天，他就对这里厌倦了！想当初面试那天，森森看见西比尔家的花园、游泳池，树上的小松鼠、特别是“洋娃娃”汤姆和他的玩具，是多么不想离去！

蒋卓君叹了口气，“乖孩子，我是来照料小汤姆的，你慢慢就会习惯的，听妈妈的话！”

“你为什么要照料小汤姆呢？”森森有点妒忌地问。

“……这是工作呀，”她本该说，这是为打工赚钱，但是，她怎么能从小给森森灌输赚钱的思想呢？于是她含糊地说：“因为汤姆还小，不懂事。”

“为什么你照顾了他，就对我不好了？不让我唱歌，还不许我大声说话？”

“我怕你吵他们。”

“你为什么怕我吵他们呢？”

“……”她看了看森森，无可奈何地说，“因为这不是我们自己的家。”

“那我们回自己的家好啦。”

“你……”蒋卓君停下正在切鸡丁的手，心烦意乱，“你别在这儿吵我，快回屋里去！”

森森噘着嘴，不情愿地回他们的卧室去了。

蒋卓君开始怀疑自己这份工作是否选得对。半个月前，廖沈拿回一张洛杉矶时报，指着上面的一则招工广告对她说：“我的太



太,就看你的运气如何了!”广告上说的就是这个工作:家住西好莱坞的露茜亚·西比尔要雇一个保姆,照看她十个月的孩子,报酬丰厚。廖沈立即打电话表示有兴趣,并询问三口之家能否一起“live in”(住进去)。对方听说他们是中国留学生,很是高兴,立刻要他们去面试。廖沈很乐观,他说这是个富人区,在全美国著名的比佛利山庄旁边,有一个很好的公立小学森森可以去上。由于纳税的原因,公立学校规定按所住地区入学。在美国,要碰到一个好的公立学校谈何容易。蒋卓君当了十多年中学英语教师,当然更知道好学校对于孩子的重要性。但是她十分犹豫,住在别人家中意味着许多不便,意味着失去一些自由,她不敢去面试。廖沈急了,“你这人真是的!十全十美的事到哪儿去找?”他竭力劝说妻子,“住在美国人家是许多留学生都向往的,这对英语的说、听能力提高大有好处。而且晚上是自由的,你照样可以上成人学校。工资每星期一百美元。按工作时间计算,这样的工资是低了点,但是我们一家吃、住的开支就可省下。算下来,要比我们现在租大学生宿舍,在外面打零工的收入好多了。”看样子廖沈已经仔细盘算过,他见卓君还是不动心,有点不耐烦,“我刚来的时候,口袋里没钱,随便有个什么工作,那怕殡仪馆搬死人,二话不说接下就干,哪有时间考虑来考虑去?你挑三拣四,赚钱的机会就落到别人手里了。要赚钱就得打工,要打工就要作艰苦的准备嘛。天上不会掉下个好工作给你!”蒋卓君嗫嚅着:“吃苦我是不怕的,难道你还不了解我?就只是怕……”怕什么呢?她终于没说出来。这毕竟不是去人家做客,而是当保姆;不是住一、两天,而是几个月或更长的时间;不是在自己的同胞家,而是一个美国的有钱人家。乔丹·西比尔先生是律师,夫人露茜亚·西比尔是银行的部门经理。属于美国的YUPS(雅皮士),即年轻的都市专业人员阶层。她记得从前哲学里学过,差异就是矛盾,差异越大矛盾也越大,他们两家从种族、国籍,到语言、生活习惯,差异都太大,她感到害怕。可是,考虑到森